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清代臺灣方志彙刊 第十二種

澎湖紀略

胡建偉纂輯
張光祚校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清代臺灣方志彙刊 第十二冊

澎湖紀略

胡建偉纂輯
張光前點校

臺灣史料集成 清代臺灣方志彙刊 第十二冊

《澎湖紀略》

胡建偉 纂輯

發行人：陳其南

發行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地址：台北市北平東路三十之一號

劃撥帳戶：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員工消費合作社

劃撥帳號：10094363 網路書店網址：<http://books.cca.gov.tw>

客服專線：(02)2343-4168 傳真：(02)2394-6574

GPN：1009304249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點校：張光前

執行編輯：胡文青、陳重亨、葉益青、周惠玲、林皎宏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出版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八十一號六樓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一版一刷：2004年12月25日

訂價：新台幣500元

香港售價：港幣167元

香港發行：遠流（香港）出版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310號雲華大廈四樓505室

電話：2508-9048 傳真：2503-3258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57-01-9371-9

YLib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澎湖紀略 / 胡建偉 纂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 一版. -- 臺北市：文建會，
2004〔民93〕

面； 公分. -- (臺灣史料集成. 清代臺灣
方志彙刊；第12冊)

ISBN 957-01-9371-9 (精裝)

1. 澎湖縣 - 方志

673.29 / 141.1

93022738

序——臺灣歷史奠基工程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

陳其南

歷史是人民身分認同，每一個民族或國家都應擁有自己的歷史。擁有自己的歷史的國家或民族，宛如具備了全民的精神武裝。

長期以來，臺灣人所接受的歷史教育是對於大中華文化的認同，對於自己本土文化的認識卻極為淺薄。古人常說，讀歷史可以鑑往知來，現代的史學家則認為，歷史最重要是解答身分認同與自我意識的問題。因此，我們有必要回頭去了解臺灣過去樣貌、與過去對話，才能知道臺灣現在與未來，這樣我們才能清楚地定位自己。

今年文建會建構「臺灣新知識運動計畫」，就是為了呈現臺灣主體知識的具體作為。在此理念下，文建會總其大成，結合國家資源、民間力量，積極推動臺灣歷史與人文的奠基工程，其中包括《全臺詩》、《臺灣歷史辭典》以及「臺灣史料集成」的編纂出版，並建置在國家文

化資料庫中，都是此計畫的一部分。企盼從文學與歷史語言，促成國民文化網路流通，達成數位臺灣典藏目標及建構臺灣主體性。

其中，「臺灣史料集成」這一部分的計畫，已完成《臺灣史料集成提要》一冊及《明清臺灣檔案彙編》八冊。此套出版計畫邀集臺灣文學、歷史界專家，以及出版專業者參與，努力進行臺灣史學的蒐集與標校，為臺灣文史界的盛事。因為工作團隊努力付出，這套臺灣史的出版，預見將會大幅提昇歷史奠基水準，這些都是令人欣慰的事。

如今，《清代臺灣關係論旨檔案彙編》九冊、【清代臺灣方志彙刊】以及【契約文書】多冊陸續出版，期許臺灣史料的研究之路跨出更大一步。由於此套書的出版，能增補以往有關臺灣史料不及之處，這不僅是國家重要的文化資產，也期盼能成為臺灣文史研究者引為案頭必備工具書，更為一般民眾認識臺灣最好的選擇素材。

清代臺灣 方志彙刊

合校凡例

一、有關清代臺灣方志，自日治時代臺灣經世新報社蒐集出版以來，歷經多次覆刻重印，目前又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印行之「臺灣文獻叢刊」版本，流通最廣。鑑於該本內容或經刪改，地圖、插圖或遭捨棄，標點斷句或見訛誤，文字或有脫漏、錯謬，加以部分方志散逸未收，因此本輯特此裨補缺漏，按嚴糾謬，重新進行收錄、整理、補正、點校工作，以期建構完整可讀的清代臺灣方志合校版本。

二、本輯所收方志，包括通志、府志、廳志、縣志及採訪冊……等，或成於清代，或成於日治初期，共三十八種；合校後原則上依方志刊刻時間之先後順序出版。

三、本合校工作的內容，包括納入各式過去未見之新出方志或版本，進行版本比對及文字校勘，並予新式標點，以利今人閱讀。但有感於新式標點斷句，實亦一種釋讀，為免解釋過當，標點將盡量簡化。又，為清眉目，俾利文意之掌握，必要時亦得就文章段落、標題與版面格式，進行調整。

四、校勘細則如下：

（一）方志校勘之進行，一律以最初完稿之版本為底本，其餘後出之覆刻、謄抄、排印版本則供參校。

（二）同一方志，若有不同時期之增補刻情形者，則採彙本合併處理，不另別出，如《臺灣府志》、《續修臺灣縣志》、《噶瑪蘭廳志》、《澎湖廳志》等。

（三）文中若遇殘字、缺字、脫字之處，得以考訂者則予以補入，以利閱

讀，並作校記說明；其餘不可考者，或字跡無法辨識者，概以「□」標示。

(四) 凡內容出現異文處，則以當頁註釋說明。唯為免註釋過多，其中有關文字書寫問題者，如異體字、通假字、錯字、別字，在文意不變之原則下，一律參酌「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制訂之正體字表逕改之；唯部分字詞似誤而難以遽斷者，若有改正，仍出校記，以資讀者參考定奪。但，涉及地名、人名，或其他約定俗成之專有名詞等，為尊重、保留原樣，不加更改。

(五) 方志原文存有古式雙行夾註情形，或敘人物里籍，或釋名物特性，或補充正文，今均改以小字排印，並加粗體方括號【】以資區別。另，正文中，常有若干具輔助說明性質之附錄資料，為與方志主體有所區別，亦均改以小字呈現。

五、本編各志均附有「點校說明」，對方志主修、纂修者、原刻年代、版本、藏所及內容點校情形等，略作說明。

六、本編方志所附輿圖：主要翻拍重製自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臺灣大學圖書館所典藏之原始版本及現存流通版本。

七、本書的編輯、標校、出版工作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委託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副教授黃美娥主持，臺灣大學歷史系副教授吳密察擔任顧問，參與計畫成員包括：政大中文系副教授王志樞、政大中文系助理教授洪燕梅、蘭陽技術學院講師張光前、東南技術學院講師詹雅能，另臺大歷史碩士楊

永彬、美國紐約大學歷史系博士候選人陳偉智等人亦協助部分點校工作，行政助理先後計有賴勝仁、許博凱、黃淑惠、蘇聖媛、彭成錦、蘇硯儂等。又，本編從事合校者多人，雖訂有校勘原則，而仁智互見，在所難免，或有未能畫一處，敬祈諒宥。加以清代臺灣方志內容龐大，點校不易，由於時間倉促，雖多所戮力，仍不免魯魚亥豕，尚祈方家，不吝指正。

澎湖紀略

總目錄

3 序——臺灣歷史奠基工程

5 合校凡例

《澎湖紀略》

13 點校說明

15 單冊目錄



23	序
31	澎湖全圖
35	凡例
39	【卷二】天文紀
39	星野
42	氣候
43	風信
48	日月
48	雲霓雨露
50	雷電霜雪
51	【卷二】地理紀
51	建置

84	82	74	70	69	68	67	64	60	58	56	53	52
井泉	街市	廟祀	澳社	署制	公署	城池	島嶼	圖說	澎湖潮信之圖	潮信	海道	形勝

87 【卷三】官師紀

87 建官

88 調補

92 俸廉

93 職事

104 題名

109 巡檢【附】

110 列傳

112 【卷四】文事紀

112 學校

115 書院

118 學約

146	145	143	142	139	138	137	137	135	133	132	129	127
列女	流寓	鄉行	封典	材武	仕途	賢能	【卷五】 人物紀	題名	武科	貢途	科目	社學

【卷六】武備紀

150	營制	150
151	俸餉	151
154	營署	154
155	調補	155
156	班兵	156
160	哨船	160
162	汛防	162
166	巡哨	166
168	恤賞	168
169	題名	169
178	列傳	178



182 【卷七】風俗紀

182 總論

183 習尚

185 壽辰

185 誕育

186 喪葬

187 婚姻

190 歲時

194 【卷八】土產紀

194 總論

195 陸產

213 水產

224 海雜產【附】

226	【卷九】賦稅紀
226	緣起
229	澎湖一十三澳款項
239	度支
240	當稅
241	【卷十】戶役紀
241	戶口
244	丁役
248	澎湖戶口
251	【卷十一】倉儲紀
251	總論
252	常平倉